

財團法人臺南市亞洲高級餐旅職業學校

財 務 報 告

暨

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〇學年度及民國一〇九學年度

地址：臺南市大成路一段 5 號

電話：(06)264-0175

傳真：(06)261-1078

財團法人臺南市亞洲高級餐旅職業學校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〇學年度及民國一〇九學年度

目 錄	頁 次
壹、目錄	1
貳、會計師查核報告	2~3
參、平衡表	4
肆、收支餘絀表	5
伍、現金流量表	6
陸、現金收支概況表	7
柒、財務報表附註	8~17
一、學校沿革及業務說明	8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8
三、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8
四、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9
五、重要會計項目說明	9~14
六、董事、監察人支領酬勞及費用情形	15
七、關係人交易	15
八、抵(質)押之資產	15
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5
十、重大災害損失	15
十一、重大期後事項	15
十二、會計項目重分類	15
十三、其他	16
十四、內部會計控制制度實施之說明及評估	16
十五、舉債指數計算表	17

# 財團法人臺南市亞洲高級餐旅職業學校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財團法人臺南市亞洲高級餐旅職業學校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財團法人臺南市亞洲高級餐旅職業學校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平衡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一一〇學年度及一〇九學年度之收支餘絀表、現金流量表、現金收支概況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財團法人臺南市亞洲高級餐旅職業學校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一〇學年度及一〇九學年度之收支餘絀變動、現金流量及現金收支概況情形。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及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等規定辦理，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財團法人臺南市亞洲高級餐旅職業學校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且適切之查核證據，已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制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財團法人臺南市亞洲高級餐旅職業學校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財團法人臺南市亞洲高級餐旅職業學校或停止招生，或除清算或停止招生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質性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

表使用者所做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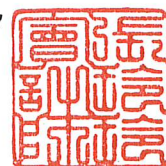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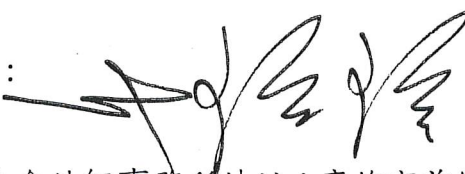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財團法人臺南市亞洲高級餐旅職業學校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財團法人臺南市亞洲高級餐旅職業學校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財團法人臺南市亞洲高級餐旅職業學校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喬治亞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喬治亞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地址：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二路2號18樓之2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財團法人臺南市亞洲高級餐旅職業學校  
平衡表

民國一十一年七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資產	111年7月31日		110年7月31日		附註	111年7月31日		110年7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現金	1,092	—	12,753	—	五(七)	\$ 5,736,735	1.33	\$ 6,295,608	1.49
銀行存款	189,943,123	43.96	185,834,386	44.11	五(八)	8,127,416	1.88	3,021,566	0.72
應收款項	3,378,166	0.78	3,144,497	0.75	五(九)	189,556	0.04	10,711	—
預付款項	843,109	0.20	1,298,435	0.31		14,053,707	3.25	9,327,885	2.21
流動資產合計	194,165,490	44.94	190,290,071	45.17					
投資、長期應收款及基金									
特種基金	100,000	0.02	100,000	0.02	五(十)	148,275	0.04	148,275	0.04
投資基金	—	—	—	—					
投資、長期應收款及基金合計	100,000	0.02	100,000	0.02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五(十一)				
土地改良物	1,668,430	0.39	1,668,430	0.40					
房屋及建築	121,891,384	28.21	121,023,804	28.72		100,000	0.02	100,000	0.02
機械儀器及設備	64,207,873	14.86	62,514,073	14.84		303,855,126	70.32	310,907,326	73.79
其他設備	45,833,658	10.60	44,447,728	10.55		303,955,126	70.34	311,007,326	73.81
購建中營運資產	2,618,000	0.61	—	—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淨額	236,219,345	54.67	229,654,035	54.51		113,940,027	26.37	100,853,920	23.94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1,611,300	0.37	1,196,300	0.28		417,895,153	96.71	411,861,246	97.75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1,000	—	97,000	0.02					
資產總計	\$ 432,097,135	100.00	\$ 421,337,406	100.00		\$ 432,097,135	100.00	\$ 421,337,406	100.00

單位：新臺幣元  
110年7月31日

111年7月31日

附註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

預收款項

代收款項

流動負債合計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權益基金及餘絀

權益基金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權益基金合計

餘絀

累積餘絀

權益基金及餘絀合計

負債及權益基金及餘絀總計

負債及權益基金及餘絀總計

負債及權益基金及餘絀總計



製表：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主辦會計：



校長：



董事長：



財團法人臺南市亞洲高級餐旅職業學校

收支餘絀表

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九年八月一日至一一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元

一一〇學年度

一〇九學年度

項 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各項收入					
學雜費收入	五(十二)	\$ 38,380,730	72.02	\$ 40,803,251	66.05
推廣教育收入		1,893,474	3.55	895,001	1.45
補助及受贈收入	五(十三)	9,149,120	17.17	16,638,432	26.93
財務收入	五(十四)	1,207,794	2.27	1,197,445	1.94
其他收入	五(十五)	2,659,376	4.99	2,240,837	3.63
收入合計		53,290,494	100.00	61,774,966	100.00
各項成本與費用					
董事會支出	五(十六)	315,098	0.59	946,251	1.53
行政管理支出	五(十七)	3,922,727	7.36	5,694,845	9.22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五(十八)	39,778,977	74.65	43,603,815	70.58
獎助學金支出		163,000	0.30	1,379,960	2.23
推廣教育支出		1,058,248	1.99	729,499	1.18
其他支出		2,018,537	3.79	622,391	1.01
支出合計		47,256,587	88.68	52,976,761	85.76
本期餘絀		\$ 6,033,907	11.32	\$ 8,798,205	14.24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校長：



主辦會計：



製表：



## 財團法人臺南市亞洲高級餐旅職業學校

##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〇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一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〇九年八月一日至一〇〇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元

一〇九學年度

項目	一〇一〇學年度	一〇九學年度
營運活動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	\$ 6,033,907	\$ 8,798,205
利息股利之調整	(1,207,794)	(1,197,445)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餘絀	4,826,113	7,600,760
調整項目		
加：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成本與費用	995,378	216,000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	—
流動資產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770,868)	(1,374,686)
流動負債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5,943,877	(4,961,850)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10,994,500	1,480,224
收取利息	1,204,941	1,240,431
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12,199,441	2,720,655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減少投資基金收現數	—	5,000,000
收回存出保證金收現數	96,000	118,950
減：增加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付現數	(7,962,210)	(10,209,635)
增加無形資產付現數	(415,000)	(430,800)
增撥特種基金付現數	—	—
增撥投資基金付現數	—	—
支付存出保證金付現數	—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8,281,210)	(5,521,485)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增加代收款項收現數	19,796,367	18,946,721
收取存入保證金收現數	—	—
減：減少代收款項收現數	(19,617,522)	(19,162,310)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178,845	(215,589)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流入(出)	4,097,076	(3,016,419)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185,847,139	188,863,558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 189,944,215	\$ 185,847,139

董事長：



校長：



主辦會計：



製表：





財團法人臺南市亞洲高級餐旅職業學校

現金收支概況表

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一日至一一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九年八月一日至一一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一一〇學年度	經常收入%	一〇九學年度	經常收入%
經常門現金收入：				
學雜費收入	\$ 38,380,730	67.14	\$ 40,803,251	71.69
推廣教育收入	1,893,474	3.31	895,001	1.57
補助及受贈收入	9,149,120	16.01	16,638,432	29.23
財務收入	1,207,794	2.11	1,197,445	2.10
其他收入	2,659,376	4.65	2,240,837	3.94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	—	—	—
資產負債項目調整增(減)數	3,876,803	6.78	(4,858,236)	(8.54)
經常門現金收入合計	57,167,297	100.00	56,916,730	100.00
經常門現金支出：				
董事會支出	315,098	0.55	946,251	1.66
行政管理支出	3,922,727	6.86	5,694,845	10.01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39,778,977	69.58	43,603,815	76.61
獎助學金支出	163,000	0.29	1,379,960	2.43
推廣教育支出	1,058,248	1.85	729,499	1.28
其他支出	2,018,537	3.53	622,391	1.09
減：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支出	(995,378)	(1.74)	(216,000)	(0.38)
資產負債項目調整增(減)數	(1,293,353)	(2.26)	1,435,314	2.52
經常門現金支出合計	44,967,856	78.66	54,196,075	95.22
經常門現金餘(絀)	12,199,441	21.34	2,720,655	4.78
購置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				
機械儀器設備	1,693,800	2.96	5,639,434	9.91
其他設備	2,782,830	4.87	2,615,201	4.59
預付設備款	2,618,000	4.58	—	—
電腦軟體	415,000	0.73	430,800	0.76
購置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合計	7,509,630	13.14	8,685,435	15.26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4,689,811	8.20	(5,964,780)	(10.48)
購置不動產現金支出：				
房屋及建築	867,580	1.51	1,955,000	3.43
本期現金餘絀	\$ 3,822,231	6.69	\$ (7,919,780)	(13.91)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校長：



主辦會計：



製表：





財團法人臺南市亞洲高級餐旅職業學校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及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臺幣元為單位)

一、學校沿革及業務說明

財團法人臺南市亞洲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於民國四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經臺灣省政府教育廳許可設立為非營利之教育組織財團法人。自民國九十三年八月起，經教育部核准為餐旅類科學校，並更名為「臺南市亞洲高級餐旅職業學校」。民國九十四年有汽修、食品、餐飲技術及餐飲管理等四科，民國九十五年八月起，取消食品科，增設觀光科，民國九十七年起汽修科亦廢科停招，民國一〇〇及一〇〇九學年底學生人數分別約為647名及683名。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經本校董事會通過。

三、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財務報表編製依據

本校財務報表係依據私立學校法、教育部訂頒「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及「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辦理，教育部未規定事項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辦理。

2.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 (1)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以取得或建造時之成本入帳，但利息支出不得資本化。
- (2) 受贈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以受贈時公平市價入帳。
- (3) 均不提列折舊。
- (4) 經核准報廢無使用價值之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時，依報廢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之用途，將其成本分別歸於各功能別之「維護及報廢」科目。如有處分收益，則列入「雜項收入」科目。

3. 權益基金及餘絀

凡學校創辦時接受董事及外界之各項捐助及學校營運贖餘轉入數皆屬之，包括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及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 (1)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係設校基金、學生就學獎補助基金、退休基金、擴建校舍基金、外界捐贈獎助學基金及其他指定用途基金等（不含投資基金），其對應科目為「特種基金」。
- (2)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包括「贖餘款權益基金」及「其他權益基金」科目，其規定如下：
  - a. 贖餘款權益基金：

本校依私立學校法第四十六條之規定，當年度收支執行後有賸餘款者，應於決算經學校主管機關備查後一個月內，彌補以前年度收支互抵之不足後，將餘額保留於學校基金，並帳列「賸餘款權益基金」。

b. 其他權益基金：

指賸餘款權益基金以外之其他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其計算公式為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及建築原始取得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後之淨額。

(3) 本校於辦理決算時，將各項收入及支出科目先行轉列「本期餘絀」，並結轉至「累積餘絀」。

四、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無此事項。

五、重要會計項目說明

(一)、現金及銀行存款

項 目	111.7.31	110.7.31
現金	\$ 1,092	\$ 12,753
支票存款	559,973	4,326,286
活期存款	23,583,150	15,708,100
定期存款	165,800,000	165,800,000
合計	\$ 189,944,215	\$ 185,847,139

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七月三十一日銀行存款明細如下：

銀 行 名 稱	存 款 別	帳 號	111.7.31	110.7.31
彰化商業銀行臺南分行	支票存款	00182-5	\$ 549,973	\$ 4,316,286
彰化商業銀行臺南分行	支票存款	257-3	10,000	10,000
彰化商業銀行臺南分行	活期存款	00182-7	17,299,193	7,609,790
彰化商業銀行臺南分行	活期存款	60600	46,205	44,604
彰化商業銀行臺南分行	活期存款	257-5	1,000	1,000
彰化商業銀行臺南分行	定期存款	182-0	87,200,000	87,200,000
臺灣銀行臺南分行	活期存款	11140-2	4,054,384	4,034,369
臺灣銀行臺南分行	定期存款		68,600,000	68,600,000
臺灣郵政	活期存款	30429801	697	697
臺灣郵政	活期存款	31446380	1,285	1,285
臺灣郵政	活期存款	1613556	1,012	1,010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臺南分行	活期存款	12079278	1,389,271	1,273,400
新光銀行臺南分行	活期存款	101606-9	—	2,001,981
新光銀行臺南分行	定期存款	400148-4	—	—
第一銀行臺南分行	活期存款	10-057320	790,103	739,964
第一銀行臺南分行	定期存款		10,000,000	10,000,000
合計			\$ 189,943,123	\$ 185,834,386

(二)、應收款項

項 目	111.7.31	110.7.31
應收註冊費 \$	1,643,568	\$ 1,494,053
應收利息	55,480	52,627
應收校車、交通費	68,580	76,337
應收午餐費	223,769	193,420
應收其他	2,382,147	1,328,060
合 計	4,373,544	3,144,497
減：備抵呆帳	(995,378)	—
合 計 \$	3,378,166	\$ 3,144,497

(三)、預付款項

項 目	111.7.31	110.7.31
即測即評技檢經費 \$	—	\$ —
其 他	843,109	1,298,435
合 計 \$	843,109	\$ 1,298,435

(四)、投資、長期應收款及基金

1. 特種基金

係本校作為校務發展基金用途之定期存款。

項 目	111.7.31	110.7.31
校務發展基金 \$	100,000	\$ 100,000
合 計 \$	100,000	\$ 100,000

(五)、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項 目	110.7.3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111.7.31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土地改良物 \$	1,668,430	\$ —	\$ —	\$ —	1,668,430
房屋及建築	121,023,804	867,580	—	—	121,891,384
機械儀器及設備	62,514,073	1,693,800	—	—	64,207,873
其他設備	44,447,728	1,385,930	—	—	45,833,658
購建中營運資產	—	2,618,000	—	—	2,618,000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合計	229,654,035	\$ 6,565,310	\$ —	\$ —	\$ 236,219,345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	1,196,300	\$ 415,000	\$ —	\$ —	\$ 1,611,300
無形資產合計 \$	1,196,300	\$ 415,000	\$ —	\$ —	\$ 1,611,300

項 目	109.7.3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110.7.31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土地改良物	\$ 1,318,430	\$ 350,000	\$ —	\$ —	\$ 1,668,430
房屋及建築	119,418,804	1,605,000	—	—	121,023,804
機械儀器及設備	56,196,014	5,118,059	—	1,200,000	62,514,073
其他設備	40,651,627	4,012,101	216,000	—	44,447,728
購建中營運資產	1,200,000	—	—	(1,200,000)	—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合計	<u>218,784,875</u>	<u>\$ 12,285,160</u>	<u>\$ 216,000</u>	<u>\$ —</u>	<u>\$ 229,654,035</u>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 765,500	\$ 430,800	\$ —	\$ —	\$ 1,196,300
無形資產合計	<u>\$ 765,500</u>	<u>\$ 430,800</u>	<u>\$ —</u>	<u>\$ —</u>	<u>\$ 1,196,300</u>

(六)、存出保證金

項 目	111.7.31	110.7.31
電話保證金	\$ 1,000	\$ 1,000
宿舍押金	—	—
廠商保證金	—	—
其他	—	96,000
合計	<u>\$ 1,000</u>	<u>\$ 97,000</u>

(七)、應付款項

項 目	111.7.31	110.7.31
應付教學研究訓輔	\$ 3,259,301	\$ 1,865,071
應付設備款	—	1,396,900
應付其他雜支	2,477,434	3,033,637
合計	<u>\$ 5,736,735</u>	<u>\$ 6,295,608</u>

(八)、預收款項

項 目	111.7.31	110.7.31
預收午餐費	\$ —	\$ —
預收補助款	7,607,002	944,974
其他	520,414	2,076,592
合計	<u>\$ 8,127,416</u>	<u>\$ 3,021,566</u>



## (九)、代收款項

項	目	111.7.31	110.7.31
代收獎助學金	\$	7,534	\$ 10,711
代收富邦基金		—	—
其他		182,022	—
合計	\$	189,556	\$ 10,711

## (十)、存入保證金

項	目	111.7.31	110.7.31
押標金	\$	—	\$ —
保固金		148,275	148,275
合計	\$	148,275	\$ 148,275

## (十一)、權益基金及餘絀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餘絀		合計
	其他特種基金 之權益基金	賸餘款權益基金	其他權益基金	累積餘絀	本期餘絀		
109年7月31日餘額	\$ 100,000	\$ 189,484,856	\$ 120,737,234	\$ 90,248,770	\$ 2,492,181	\$ 403,063,041	
108年度餘絀轉入	—	—	—	2,492,181	(2,492,181)	—	
108年度賸餘款轉基金	—	(1,269,764)	—	1,269,764	—	—	
累積餘絀轉列其他權益基金	—	—	1,955,000	(1,955,000)	—	—	
累積餘絀轉列其他特種基金	—	—	—	—	—	—	
109學年度餘絀	—	—	—	—	2,492,181	2,492,181	
110年7月31日餘額	\$ 100,000	\$ 188,215,092	\$ 122,692,234	\$ 92,055,715	\$ 8,798,205	\$ 411,861,246	
109學年度餘絀轉入	—	—	—	8,798,205	(8,798,205)	—	
109學年度賸餘款轉基金	—	(7,919,780)	—	7,919,780	—	—	
累積餘絀轉列其他權益基金	—	—	867,580	(867,580)	—	—	
110學年度餘絀	—	—	—	—	6,033,907	6,033,907	
111年7月31日餘額	\$ 100,000	\$ 180,295,312	\$ 123,559,814	\$ 107,906,120	\$ 6,033,907	\$ 417,895,153	

(十二)、學雜費收入

項	目	一一〇學年度	一〇九學年度
學	費 收 入	\$ 30,936,256	\$ 32,603,620
雜	費 收 入	4,024,085	4,387,720
實	習 實 驗 費 收 入	3,420,389	3,776,644
電	腦 使 用 收 入	—	35,267
合	計	\$ 38,380,730	\$ 40,803,251

(十三)、補助及受贈收入

項	目	一一〇學年度	一〇九學年度
補	助 收 入	\$ 7,682,853	\$ 14,748,591
受	贈 收 入	1,466,267	1,889,841
合	計	\$ 9,149,120	\$ 16,638,432

(十四)、財務收入

項	目	一一〇學年度	一〇九學年度
利	息 收 入	\$ 1,207,794	\$ 1,197,445
投	資 基 金 收 益	—	—
合	計	\$ 1,207,794	\$ 1,197,445

(十五)、其他收入

項	目	一一〇學年度	一〇九學年度
住	宿 收 入	\$ 1,641,813	\$ 666,690
其	他	1,017,563	1,574,147
合	計	\$ 2,659,376	\$ 2,240,837

(十六)、董事會支出

項	目	一一〇學年度	一〇九學年度
人	事 費	\$ 169,409	\$ 746,653
業	務 費	77,689	81,598
交	通 及 出 席 費	68,000	118,000
維	護 費	—	—
合	計	\$ 315,098	\$ 946,251

(十七)、行政管理支出

項	目	一一〇學年度	一〇九學年度
人	事	費 \$ 2,326,588	\$ 3,010,880
保	險	費 172,792	158,432
業	務	費 1,173,619	2,305,827
維	護	費 80,863	86,562
退	休 撫 卹	費 168,865	133,144
合	計	\$ 3,922,727	\$ 5,694,845

(十八)、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項	目	一一〇學年度	一〇九學年度
人	事	費 \$ 23,005,329	\$ 24,000,462
保	險	費 1,529,147	1,304,833
業	務	費 13,980,453	16,638,507
維	護	費 267,223	218,741
退	休 撫 卹	費 996,825	1,225,272
折	舊 及 攤 銷	—	216,000
合	計	\$ 39,778,977	\$ 43,603,815

六、董事監察人支領酬勞及費用情形

職 稱	姓 名	一一〇學年度		一〇九學年度	
		交通費	出席費	交通費	出席費
董事長	徐國潤	\$ 3,000	\$ 3,000	\$ 5,000	\$ 5,000
董 事	江清豐	3,000	3,000	5,000	5,000
董 事	李永炫	3,000	3,000	5,000	5,000
董 事	洪耀釗	2,000	2,000	5,000	5,000
董 事	謝仁雄	3,000	3,000	5,000	5,000
董 事	賴錫淮	3,000	3,000	4,000	4,000
董 事	卓永崇	3,000	3,000	5,000	5,000
董 事	郭蕙芳	3,000	3,000	5,000	5,000
董 事	陳麗雪	3,000	3,000	5,000	5,000
董 事	李妙容	3,000	3,000	5,000	5,000
董 事	侯宥成	2,000	2,000	5,000	5,000
監察人	徐永杰	3,000	3,000	5,000	5,000
合 計		\$ 34,000	\$ 34,000	\$ 59,000	\$ 59,000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一

關係人之名稱	與本學校之關係
六 信 高 中	該校董事長為本校董事
南運體育用品(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及董事為本校董事

###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一

#### 1. 其他：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一一〇學年度	一〇九學年度
機 械 儀 器 及 設 備	南運體育用品(股)公司	\$ —	\$ 287,500
教 學 研 究 及 訓 輔 支 出 - 業 務 費	南運體育用品(股)公司	3,500	21,000
其 他 收 入 - 住 宿 收 入	六 信 高 中	88,713	—
合 計		\$ 92,213	\$ 308,500

## 八、抵(質)押之資產

無此事項。

## 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無此事項。

## 十、重大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 十一、重大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 十二、會計項目重分類

無此事項。



### 十三、其他

- (一)本校所有收入係依照教育部訂頒「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16條：「私立學校所有收入，均應存入其在金融機構開設之專戶，提款時，應以支票為之，由校長、主辦會計人員及出納人員會同簽名或蓋章」規定辦理。
- (二)以前年度代收款項餘額未有以私人戶頭或學校戶頭存放於校外且未列入學校決算者。
- (三)當年度接受教育部補助經費之運用符合有關規定，其因接受補助而購置之設備皆有效管理使用。

### 十四、內部會計控制制度實施之說明及評估

本會計師辦理財團法人臺南市亞洲高級餐旅職業學校一一〇學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查核期間經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就財團法人臺南市亞洲高級餐旅職業學校與財務報表表達有關之內部會計控制制度作必要之研究及評估，以決定查核程序之性質、時間及範圍。由於本會計師之研究及評估工作僅係抽樣性質，而非以揭發舞弊為目的，故未必能發現所有缺失，是以缺失之防範仍有賴於學校管理當局針對其業務發展及環境變化持續檢討，以確保內部會計控制制度之完整有效。

本會計師於本次之研究評估工作，並未發現財團法人臺南市亞洲高級餐旅職業學校內部會計控制制度存有重大缺失致影響財務報表表達之情事。

## 十五、舉債指數計算表

(單位：新台幣)

項 目	一一〇學年度	
	金 額	
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		
應付款項	\$	5,736,735
代收款項		189,556
其他借款		
長期銀行借款		
長期應付款項		
應付退休金		
存入保證金		148,275
貨幣性負債小計(A)	\$	6,074,566
現 金	\$	1,092
銀行存款		189,943,123
短期投資		
應收款項		3,378,166
特種基金		100,000
投資基金		
存出保證金		1,000
貨幣性資產小計(B)	\$	193,423,381
借款淨額(C=A-B)	\$	(187,348,815)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D)	\$	4,689,811
舉債指數 C/D		0

註：1. 依據借款年度之前一學年度決算資料，計算舉債指數。

2. 借款淨額若為負值，舉債指數以零計算；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產生現金短絀時，舉債指數則為負值。

#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 第一部分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b>(一)收入事項</b>	
<p>01. 檢查事項： 推廣教育收入金額與所開班授課之學生數、收費金額、班數等資料核對後，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且無將招生、教學等事務委由校外機構或團體辦理？</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2. 檢查事項： 產學合作收入、其他教學活動收入、各項代辦費收入、其他收入，如自行舉辦考試之試務費收入，學校福利社、實習商店、餐廳、停車場等有關之權利金、租金或其他名義之收入，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3. 檢查事項： 所有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名義收取之一切收入，是否列入各相關收入項目，且以收入總額入帳，不得以收支相抵後之淨額入帳，並入學校專戶？</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4. 檢查事項： 應以收入類項目列帳之收入並無以代收款項項目列帳？</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無以前年度或當年度代收款項之餘額以私人戶頭存放，且未列入學校決算者？</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b>(二)成本與費用事項</b>	
<p>06. 檢查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2條規定，專任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是否：(1)每人每月得支領數額，以該學校法人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教師本職最高年功薪、學術研究費及一級主管之主管加給合計數為限；(2)全體110學年度得支領總額，自110年8月1日至111年1月31日，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0.5%為限，並不得超過新臺幣500萬元；自111年2月1日至同年7月31日，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0.5%為限，並不得超過新臺幣100萬元；(3)未再另行支領出席費、交通費及其他費用？（有關三節慰問金、年終獎金等非屬專職報酬給與項目均不得支領。）</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事項</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7. 檢查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3條規定，無給職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全體全年度得支領出席費及交通費總額，是否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0.7%為限，並不得超過350萬元？</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8.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3點規定，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項下業務費之總金額，是否未超過所設私立學校年度總收入合計之0.3%，且最高額度不得超過150萬元？</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09.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4點規定，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及學校其他經常性支出，是否符合學校法人創設目的，且依政治獻金法規定，未對各政黨、各級民意代表、候選人及其關係人有捐贈行為？</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0.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5點規定，董事會支用之業務費及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所支領之費用，是否均與董事會或其相關會議有關，或為行使私立學校法規定職權所需，另上開人員並未將私人支出，向學校法人或其所設學校報支？</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1. 檢查事項： 依105年2月4日臺教高通字第1050016878號函示，董事至國外出差之經費報支應歸屬董事會支出項下業務費；董事至國外出差應先提經董事會議報告或通過，並留有出差事實之書面報告。</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事項 董事至國外出差報告或通過之董事會議日期及屆次：</p>	<p>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2.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1項及第2項規定，學校法人董事會聘雇之辦事人員，相關聘雇人事費用，是否均由董事會支出項下之人事費支應，及董事長、董事或監察人是否未以學校法人辦事人員身分，支領薪資及費用？</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V]同意 [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13.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3項規定，由學校法人支給報酬之辦事人員，其報酬支給基準，是否未超過其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職員薪給表支給，並應提經董事會決議？</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4.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7點規定，(1)學校法人董事會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載明於學校法人之年度收支預算及決算？(2)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於學校財務報表中充分揭露？(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應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教師及行政人員薪津請領情形，如印領清冊等相關帳證所列之教師課表、學生課表、學生成績紀錄、教室日誌、出勤紀錄等，是否上開人員確實提供勞務？</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6. 檢查事項： 教師、行政人員支領之薪資中，若有包含正常敘薪以外之績效獎金、慰勞金或其他名目之給與、加給，經董事會核定或其依職權分工由學校訂定之人事法規，是否有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並依據該等規定發放？(註：學校內部簽呈不屬於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或其所設學校之支出項下，是否無隱藏學校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校長及相關人員之個人費用？</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18.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經常支出若有購置禮券之支出，其用途是否與其業務有關，並有支用目的及人員支領之相關簽呈紀錄？</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9.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並無以營繕工程規劃或其他名義支付之支出，嗣後以其他理由，未進行工程之興建，致有浪費經費者。</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b>(三) 資產事項</b>	
<p>20. 檢查事項：</p> <p>*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不動產之購置、出租、處分、設定負擔(含不動產之出售、抵押等)，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第49條之規定？(但依教育部109年3月6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90013862B號令函釋出租不動產，係學校為強化校園生活機能，服務其教職員及學生之生活所需，依學校章則及內部控制制度規定辦理，並經董事會之決議，將校園部分空間規劃設置便利商店、員生消費合作社、書店、影印店、校舍建築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或其他相關設施，在不妨礙學校發展或校務進行之原則下，免依私立學校法第49條第1項規定報經學校主管機關核轉學校財團法人主管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有出租資產，因不影響校務發展，免報主管機關核准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1. 檢查事項：</p> <p>*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之動用，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5條第3項規定事先報經教育部核准？</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2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是否無挪用或移用後再行存入專戶？</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3.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未動支本學年度營運資金(如本學年度收取之學雜費收入、產學合作收入、推廣教育收入、財務收入、其他收入)購置上市、上櫃股票、公司債、受益憑證等有價證券？</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4.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參照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規定，計算累積賸餘款？(1)若有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依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2條規定，於決算經教育部備查後1個月內，彌補以前年度收支互抵之不足，將餘額保留於學校基金，並以特定科目記錄？(2)若無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作備忘及財務報表附註揭露收支不足數額？</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5. 檢查事項： 學校累積盈餘轉列投資基金及流用之金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3條規定辦理，無虛增轉列情況？</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6. 檢查事項： 學校賸餘款進行投資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4條規定，(1)計算可投資額度上限，經董事會通過並報經教育部同意後辦理？(2)告知所有參與董事會議及決議之董事有關私立學校法第46條第3項之規定，並記載於董事會會議紀錄。(註：98年2月4日以後適用)</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27.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購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5條規定，僅購買國內依法核准公開發行上市、上櫃之股票及公司債、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或運用於其他經學校法人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項目？</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8.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購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6條、第7條規定，投資同一公司發行之股票及公司債，同一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其額度合計未逾可投資基金額度之10%，亦未逾同一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份總數之10%？</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9.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購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規定辦理投資？ 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註：沒有投資的學校請勾選不適用，並將表列項目及備註逕行刪除) 表列項目： (1)學校截至本學年度之累積盈餘為(\$ )，其1/2(\$ )為「可投資及流用額度上限」； (2)董事會通過可投資及流用金額為(\$ )【含累積可投資金額(\$ )及可流用金額(\$ )】； (3)學校購餘款轉投資總額(\$ )，占獲准通過累積可投資金額(\$ )【為獲准可投資額度上限(\$ )+ 98年2月4日辦法修正施行前特種基金指定列入投資基金(\$ )】百分比為( )%。</p> <p>註：1. 「學校截至本學年度之累積盈餘」係以教育部104年12月24日臺教高(三)字第1040178642號函訂之累積購餘款計算表計算填列。 2. 「董事會通過可投資及流用金額」係「私立學校購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98年2月4日修正施行前，經董事會通過投資金額，及修正施行後，經董事會通過，並報法人主管機關同意之投資及流用金額。 3. 學校購餘款轉投資總額包括以購餘款投資之國內上市、上櫃公司之股票及公司債、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等投資項目、投資基金專戶存款及以上指定列入投資基金各項目相關應收利息(股利)。 4. 「獲准可投資額度上限」係「可投資及流用額度上限」及「董事會通過可投資及流用金額」取小者，扣除累積可流用金額。</p> <p>補充說明：無此情形</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30.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未有設定負擔之抵押情形？</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若勾選「否」，請詳述交易情形)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現金、銀行存款、流動金融資產、特種基金、投資基金及其他約當現金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5條第1項規定無寄託或貸放與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及其他個人或非金融事業機構。</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基金及經費之管理使用，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第34條規定：優先彌補學校以前年度收支之不足，存放金融機構，購買公債、短期票券及自用之不動產？</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3.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動支基金及經費購買外國貨幣(外匯)，是否能明確說明該外幣所欲購買之國外商品或勞務，並非為賺取匯率價差利益？</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財產報廢，是否依據內部財產管理規範所定程序，予以簽核、除帳？</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3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之付款程序，是否由校長、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於付款支票上會同簽名或蓋章，未增訂陳送董事長、董事或其他人簽章之規定？</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6.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各類銀行存款之開戶印鑑，是否由校長或其代理人、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分別保管，未將各項印章由特定人員統一收存之情況？</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7. 檢查事項： 購置長期營運資產之採購程序，是否依據相關之內部規章辦理，每期支付之設備款、工程款是否與採購契約、營繕契約所訂付款條件、期限相符，無提前付款情事？(因提早完工而提早付款者不在此限)</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 經抽核有未依照內部規章辦理之情事</p>
<p>38. 檢查事項： 查核土地、建物所有權狀(或謄本)之地段、地號、面積、所有權人、持分等資料是否與財產目錄相符及財產目錄取得成本是否與會計帳載相符？是否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設定抵押權或其他負擔情形？</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b>(四) 負債事項</b></p>	

#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39.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之附表編製舉債指數計算表。</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註1：不論本學年度內是否有借款金額，均需編列本表，請以本學年度決算資料填列，另「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欄請空白。</p> <p>2：若學校有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應分別列示並合併表達於舉債指數計算表。</p> <p>3：舉債指數計算表應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p> <p>計算結果： 一、借款淨額 = {-187,348,815} 二、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 {4,689,811} 三、舉債指數 = { 0 }</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0.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年度中，有新增借款者，是否依規定辦理：(1)符合第4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前報經教育部核定？(2)符合第5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後報經教育部備查？(3)是否依第10點規定，於借款後次月檢送舉債指數計算表，並附註說明借款類別、對象、金額、期間及還款方式等，併同總分類帳各項目彙總表報教育部備查？</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p> <p>1. 新增借款經教育部核准或備查日期、文號： 2. 舉債指數計算表併同總分類帳各項目彙總表報送教育部日期、文號(請列示每次報送之日期、文號)：</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向關係人、其他個人或非金融機構借款，其借款利率是否等於或小於相同時期臺灣銀行基準利率？</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42. 檢查事項： *新設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除符合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第4點第4款條件，於借款前專案報教育部同意辦理外，是否於招生3年內未向外舉債興建校舍？</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3. 檢查事項： 以學校名義向學生收取之各項代辦費收入(代收款項)，是否依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第11點規定於每學期結束後將向學生收取費用檢核表逐級核章併相關佐證資料(含完整帳冊、憑證、採購簽核紀錄、驗收證明等)留存備查？於學期結束代辦業務完結後，是否依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第3點規定將賸餘款退還學生？</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勾選否者，請於補充說明敘明與規定不符之收費項目及學校辦理情形。)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b>(五)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事項</b></p>	
<p>4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當年度接受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及委辦經費而購置之設備，是否依補(捐)助或委辦計畫規定使用？</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接受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之運用，是否符合教育部有關規定？</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46.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受領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之會計處理，是否依規定設置專帳紀錄？</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使用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款辦理採購案，單一採購個案若補助金額超過採購標的價格之半數以上，且金額在100萬元以上者，其採購程序是否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b>(六)其他</b></p>	
<p>48.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13條第1項規定，本學年度之預算經學校法人董事會議通過後，於學年度開始前報經教育部備查並執行之；且所報經教育部備查之收支預算並無缺失或不當之情形？</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 教育部備查預算之日期及文號： 111年4月20日臺教授國字第1110050529號函</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9.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月報表，是否均於期限前報送教育部？ (註：除7月份月報表應於9月5日前報送教育部外，其餘應於次月15日前報送)</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50.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未兼任所設私立學校校長或校內其他行政職務，且尊重校長依私立學校法、其他相關法令及契約賦予之職權，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29條之規定(包含董事未擔任校內相關委員會之委員職務)？</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5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0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其財務是否與學校之財務嚴格劃分(為獨立之會計個體)？(註：請列出教育部核准成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之名稱、日期及文號)</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教育部核准之名稱、日期及文號：</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5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0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前一學年度盈餘是否已依章則或相關規定撥充學校基金？</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業務</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53. 檢查事項： 學校與附屬機構間，有關本學年度(1)學校平衡表之附屬機構投資與附屬機構平衡表之淨值金額(2)學校收支餘絀表之附屬機構收益(損失)與附屬機構收支餘絀表之本期餘絀金額(3)學校現金流量表之附屬機構投資收(付)現數與附屬機構現金流量表之增撥學校資金付(收)現數，是否皆相符？</p> <p>檢查結果：<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附屬機構</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5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其附屬機構最近3學年度(不含受查之本學年度)之決算財務報表是否依據公私立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公告財務報表作業原則第6點之規定，於學校網站公告有關之財務資料：(1)決算書(含一致規定所定之各類決算表)(2)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含財務報告及查核附表或財務報告檢查表)。以上請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主計室網頁連結查詢【網址 <a href="http://accounting.tcavs.tc.edu.tw/main/index.asp">http://accounting.tcavs.tc.edu.tw/main/index.asp</a>】點選各校財務報表\教育部主管私立高級中等學校。</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註：請列出查核該資料之日期，若勾選「否」，則請併同列出不符規定之項目及說明)                      補充說明：111年11月24日</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55. 檢查事項：                      會計師以前學年度所提出之改善事項，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本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辦理情形？(註：請於下列「補充說明」處將須改善項目及改善情形，以表列方式說明改善與否。)</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補充說明：</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30%;">須改善項目</th> <th style="width: 30%;">改善情形</th> <th style="width: 40%;">是否已改善</th> </tr> </thead> <tbody> <tr> <td>財務採購與營繕作業載明之採購作業程序與實際狀況不符，請適度修正該作業規定並依規定辦理採購作業</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改善中</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td> </tr> <tr> <td>未依財務管理作業規定管理財產</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改善中</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td> </tr> </tbody> </table>	須改善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財務採購與營繕作業載明之採購作業程序與實際狀況不符，請適度修正該作業規定並依規定辦理採購作業	改善中	是	未依財務管理作業規定管理財產	改善中	是	<p>複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同意                      補充說明：                      (勾選不同意請條列說明未完成改善之項目及不同意之原因)                      1. 仍須注意須依財務管理作業規定辦理</p>
須改善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財務採購與營繕作業載明之採購作業程序與實際狀況不符，請適度修正該作業規定並依規定辦理採購作業	改善中	是								
未依財務管理作業規定管理財產	改善中	是								

#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 會計師複核

**56. 檢查事項：**

教育部對於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財務會計事項，本學年度及以前學年度已請列入查核及改善事項，於本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辦理情形？（註：請於下列「補充說明」處將教育部之公文日期、文號、須改善項目及改善情形，以表列方式說明改善與否。）

檢查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複核結果：

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勾選不同意請條列說明未完成改善之項目及不同意之原因）

教育部公文日期、文號	<u>須改善</u> 項目	改善情形	是否已改善
臺教國署高字第1110132355號	學校針對逾期兩年以上應收款項，在校生以口頭催討欠款，已畢業之學生會寄發通知單告知。經檢視期後收款情形，部分學生仍有持續繳回欠款。學校之應收款項並未提列備抵呆帳，截至110年7月31日，屬於106學年度以前之應收款項已轉列其他支出，違反「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第56條第3項「決算時應評估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金額，提列備抵呆帳，列為應收帳款之減項，並予揭露；已確定無法收回者，應予轉銷。」之規定。	已改善	是
	學校部分建築未取得所有權登記或使用執照。	改善中	否
	有財產標籤與財產目錄名稱不符及未貼財產標籤之情事，與內部控制制度財物管理作業2.3.3：「財產經分類、編號及登記後，均應黏貼「財產標籤」識別。」之規定不符及未將已報廢資產於財產目錄除列。	改善中	否
	109學年度機械儀器及設備及其他	改善	否

#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覆核
	設備財產清冊加總數與財務報表不符。	中	
	學校未訂定各項加給之薪資標準，違反其內部控制制度之人事事項2.2待遇作業規定：「教職員工之薪給，準用公立同級同類學校之規定辦理，學校衡酌財務負擔能力按前開規定訂定教職員工薪資標準(包括本薪、學術研究費(或專業加給)、主管職務加給等)」。	改善 中	否
	部份教師之本俸低於公立同級同類學校教職員敘薪標準發放。	改善 中	否
	學校108及109學年度部分向學生收取之代辦費，賸餘款未於學期結束後四個月內退還與學生，而係轉列收入，違反「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第三點：「各項代辦費應專款專用，如有賸餘款，除冷氣使用及維護費得依該規定第六點第三款第三目規定辦理外，均應於學期結束後四個月內退還學生。」。	改善 中	否
	學校法人及學校之內部控制制度未配合106年5月12日發布之「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進行修訂。	改善 中	否
	學校法人及學校108及109學年度未依規定對內部控制進行稽核，違反「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第13條：「學校法人及學校應實施內部稽核，協助董事會、校長檢核本制度之有效程度，衡量學校法人及學校營運之效果及效率，適時提供改進建議，確保本制度得以持續並有效實施。」	已改善	是

#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5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並無異常交易情形存在？</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註：若無交易事項則勾不適用）</p> <p>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p>58. 檢查事項： 學校承辦總務、會計、人事事項職務之人員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44條規定，且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主任之資格符合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23條之規定，其任用程序並符合同辦法第20條及學校相關規定？</p> <p>檢查結果：<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 <input type="checkbox"/>不適用 （註：學年度進行間，若會計主任有空缺未補情形，亦請勾否，並說明空缺之期間及檢查結果。）</p> <p>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主辦會計：



校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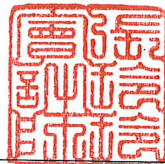


董事長：



簽證會計師：

[Handwritten Signature]





#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0學年度適用

## 第二部分 (會計師填報)

### 01. 聲明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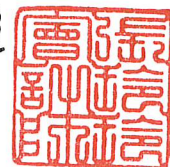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聲明最近3學年內(含受查之本學年度)未曾在受查核之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專(兼)任教職或董事，或未連續5學年查核同一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或未兼任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諮詢及相關顧問？另本會計師於受查之本學年度及之前3學年度，未曾受會計師懲戒委員會懲戒並公告確定？

聲明結果：是 否

查核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簽章]



### 受查者填表說明：

1. 勾選「是」時，得毋須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2. 勾選「否」時，請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3. 勾選「不適用」表無須進行該項查核或無此事項，惟仍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勾選之原因。
4. 註記有「\*」者，若勾選是請填列教育部核准文號。

### 會計師填表說明：

1. 勾選「同意」時，得毋須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2. 勾選「不同意」時，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勾選之原因。
3. 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請準用本表辦理。
4. 本財務報告檢查表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併同裝訂。

財團法人臺南市亞洲高級餐旅職業學校  
內部控制制度建議書

受文者:財團法人臺南市亞洲高級餐旅職業學校

承委託查核 貴校民國一一〇學年度財務報表，業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十四日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此項查核係依據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及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等有關規定，就內部會計控制制度作必要之研究及評估，以決定查核程序之性質、時間及範圍。由於本會計師之研究評估工作僅係抽樣性質，而非以揭發舞弊為目的，故未必能發現所有缺失，是以缺失之防範有賴於學校管理當局針對其業務發展及環境變化持續檢討，以確保內部會計控制制度之完整有效。

學校內控及內稽制度查核：

經查貴校至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二十七日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書面會計制度且於會議通過後實施，而貴校已訂定內部管理及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且經董事會通過。本會計師查核發現貴校本年度相關之會計處理程序，仍依照教育部訂定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處理，雖未執行內部稽核制度，惟已適當執行內部審核，並未發現有重大缺失致影響財務報表表達之情事。本會計師於本次之研究評估工作發現貴校內部會計控制若干之缺失，並提出建議，以供管理當局參考，該建議書僅供學校內部使用，不作其他用途，且不影響本會計師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十四日查核報告之意見。

本期建議事項如下：

- (一) 經查 貴校部分固定資產未確實依據財物採購與營繕作業執行驗收付款程序，請務必依照財物採購與營繕作業規定辦理。
- (二) 經查 貴校因人事異動以致未依財務管理作業規定管理財產，請務必依照 貴校財務管理作業規定辦理。
- (三) 經查 貴校因人事異動以致無法提供貴校完整之財產清冊供核，敬請負責人員盡快補正。

本建議僅供 貴校內部使用，不作其他用途，且不影響本會計師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所提出查核報告之意見。本年度之查核承 貴校有關人員鼎力協助，無任感禱，謹致最深謝意。

喬治亞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